

证券代码：688580

证券简称：伟思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23-013

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 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4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，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登记、备案相关事宜。

根据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归属所必需的全部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归属登记申请、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。鉴于董事会已取得股东大会授权，此次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

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于2022年11月29日出具的《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》[天衡验字(2022)00164号]，确认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68,619,367元变更为68,623,867元。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2年12月13日出具的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，公司已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，本次归属股票于2022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结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

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形成新的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,619,367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,623,867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，共计68,619,367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全部为普通股，共计68,623,867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上述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予以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5日